

# 德庆县污水管网补短板建设（二期）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	类别	采购需求
1	名称	德庆县污水管网补短板建设（二期）项目工程设计服务采购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德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：德庆县德城街道康城大道中3楼 联系电话：0758-7784035 联系人：唐雨薇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须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 <u>工程设计服务</u> 备案登记。 2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3. 资质： <u>具备市政行业工程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。</u> 4. 与项目业主单位存在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中介服务机构，需主动申请回避。
5	服务内容和服	1. 项目建设范围为：（1）塘尾新村及凤凰

务要求

城东侧水体整治；（2）龙湖东南片区（龙湖公园西南入口至南入口）污水接入德庆大道污水管网；（3）康寿路、文武中路雨污分流之新建雨水管；（4）青云路新建 D800 排水管及 DN600 污水管；（5）解放北路龙湖角新建污水提升泵站；（6）崇德广场（农信新村）污水提升收纳至德庆大道；（7）职中上下游大冲河直排污水截污；（8）卫星北路截污；（9）规划幸福路污水管（联通朝辉路至解放路）；（10）防疫站宿舍、环境保护监测站周边房屋污水截污；（11）朝辉路、康城大道等管网及箱涵清淤，并增设箱涵检查井；（12）慢性病防疫站周边截污；（13）城东中医院东南角雨污分流；（14）三号闸截污。项目总投资为 2512.12 万元。

2.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

1) 完成项目建设范围内污水/排水管网新建及改造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，提供施工图内设计的设备采购清单等。

2) 设计成果需满足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目的，完善雨污分流建设，提升污水收集效。

		3) 提供全套施工图成果资料, 通过施工图审查, 并配合后续施工技术服务, 直至项目验收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服务地点: 德庆县 2. 服务方式: 线上及线下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 (最终结算服务费由当地财政部门审核金额为准。) 3. 计价标准: 结合项目管理模式项目实际规模与市场行情确定, 报价不得高于财审预算/结算价的 1.5%, 并控制总价在 37.68 万元 (含税) 以内。
8	服务时间	1、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 2、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完成止, 以合同双方约定为准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: 通过施工图审查及项目竣工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: 按当地验收程序执行。 3. 验收标准: 按照相关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: 配合各方工作过直到竣工验收备案为止, 否则适当扣除部分



		费用。
10	结算方式	服务期满并竣工验收后，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提请支付合同总金额 100%。（具体按照双方合同约定来执行）
11	违约责任	<p>1. 在合同履行期间，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且承包人已开始勘察工作的，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设计款，支付标准为：当设计量不足一半时，按该阶段服务费的一半支付；超过一半时，按该阶段服务费的全部支付。</p> <p>2.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金额和时间向承包人支付服务费，每逾期支付一天，应承担支付金额万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。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，承包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，并书面通知发包人。</p> <p>3. 承包人对勘察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。由于承包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，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承担损失部份工程造价赔偿外，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。损失赔偿金额不超合同总勘察费金额。</p> <p>4. 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，延误了勘察资料及文件的交付时间，每延误一天，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勘察费的千分之一。</p>

		<p>5. 合同生效后，承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，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额，违约金额甲乙双方协商约定。</p> <p>6. 其它未尽事宜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1.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2.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</p>
13	备注	<p>1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2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

